

科尔沁左翼中旗自然资源局文件



左自然资发〔2025〕87号

关于印发《科左中旗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办、中心、基层所：

根据关于印发《科左中旗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左市监字〔2025〕4号）文件精神，科左中旗自然资源局制定《科左中旗自然资源局2025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请局机关相关业务股室按照方案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



科尔沁左翼中旗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5日

科左中旗自然资源局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要求，坚持依法监管，创新监管方式，规范执法行为，细化我局推广“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任务安排和时间进度，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总书记对执法监管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适应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需要，切实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实行抽查事项清单管理，充分发挥监管职能，强化服务，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

二、工作目标

2025 年，将继续加快“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和机制创新，推进抽查事项全覆盖、抽查工作常态化、抽查结果全公开，努力以科学有效的“管”，促进更大力度的“放”，不断提升市场主体的获得感、满意度。切实减少对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干预，对守法者“无事不扰”。推进抽查事项全覆盖、抽查工作常态化、抽查结果全公开，不断拓宽双随机抽查领域，针对突出问题和风险开展双随机抽查，

提高监管精准性。

三、工作任务

(一) 统筹制定“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结合我局实际及部门职责定制该方案，包括内部抽查工作内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制定、调整职能职责整合后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要将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内蒙古）（以下简称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并通过本部门网站向社会公示。

(二) 建立健全随机抽查“两库”。建立健全覆盖本部门与抽查事项相对应的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统称两库）既建立企业等市场主体和其他主体的检查对象名录库，也要建立产品、项目、行为等非市场主体名录库。将部门各业务条线所有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工作人员，全部录入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并按照执法资质、业务专长进行分类标注。根据检查对象（市场主体设立、吊销、注销）和执法检查人员变动情况，对“两库”适时动态管理。

(三) 统一使用协同监管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内蒙古）作为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工作平台。必须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统一进行操作使用，对抽查计划、抽查清单、抽查建库、名单抽取、结果公示，数据存档等各项抽查检查工作的全过程留痕、责任可追溯，各类抽查检查结果及时有效归集至相应市场主体名下。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压实责任，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制定科学的工作方案，细化目标任务和推进措施，积极推进本地区本部门内部抽查和联合抽查工作。

（二）认真开展检查。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开展检查工作，对涉嫌违法的经营主体要依法立案调查，严厉打击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

（三）按时上报工作信息。工作人员要积极收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将情况报送。同时将检查结果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负责”的原则，在检查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内蒙古）进行公示。

五、组织领导

我局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的“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的组织部署、督促指导和业绩考核。每次抽查工作结束后，将抽查结果向社会公示。

科左中旗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5日

科尔沁左翼中旗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5年4月15日印发

附件：

科左中旗自然资源局 2025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督 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	赵春茂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王世东	党组成员、副局长
	陈银柱	党组成员、副局长
	时 光	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 扬	党组成员、不动产登记中心主任
	马伟印	党组成员
成 员：	刘延高	办公室主任
	李 杰	执法监察股股长
	陈文凯	管制耕保股股长
	刘立恒	城乡规划股股长
	王道兴	调查监测股股长
	隋德军	开发利用股股长
	刘延高	审批办负责人
	邵晓光	矿保股股长
	王道成	生态修复股股长